**长子县残疾人联合会文件**

长子残联〔2024〕46号

长子县残疾人联合会

关于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

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：

根据长子县人民政府《关于进一步落实好残疾人家庭扶助优惠政策的实施意见》（长子政发〔2015〕29号）“第七条、对持有第二代中国残疾人证的‘一户多残’家庭，每人每年补贴特殊补助500元。”为帮助残疾人增收家庭收入，改善生活水平，营造扶残助残的良好社会氛围，现将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申报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补助对象
2. 长子户籍同一居民户口簿内（同一户籍编码）持有第二代残疾证的2个或2个以上残疾人的家庭。
3. 不在同一居民户口簿内的，需提供有效结婚证件。
4. 补助标准

每人每年补助500元。

1. 申请、审批程序
2. 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由户主或家庭残疾成员到户籍所在地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申报，并提供以下材料：
3. 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；
4. 家庭成员持有的所有《残疾人证》原件及复印件；
5. 如不在同一居民户口簿内的，需提供双方的户口本、有效结婚证原件及复印件；
6. 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农商银行卡复印件。
7. 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对申请材料进行初审。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家庭需将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申请资料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信息表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变更表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发放明细表于12月10日前上报县残联。对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家庭，由乡镇残联告知申报人并说明原因。
8. 县残联在收到各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申请材料后，对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申请资料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信息表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变更表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发放明细表最后审核并归档备查。
9. 县残联汇总后，通过以乡镇（服务中心）为单位进行公示，公示无异议后，通过打卡方式发放；对公示有异议，不符合条件的，及时通知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告知申请人并说明原因。
10. 资金发放

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采用银行卡打卡发放（按户发放）。

1. 其他要求
2. 各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要坚持以服务残疾人为原则，及时通知申报对象携带证件按时申报，做到无一漏报。
3. 各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要及时掌握享受补助对象的动态信息。
4. 县残联对申请资助的对象严格把关，各种申报材料要真实有效。要认真核对补助对象的银行卡信息，如有不符的，及时通知乡镇（服务中心）残联告知补助对象更换。

附件：

1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信息表；

2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变更表；

3、长子县2024年度“一户多残”家庭特殊补助发放明细表。

长子县残疾人联合会

2024年11月20日